

证券代码：872374

证券简称：云里物里

公告编号：2025-020

深圳云里物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2年11月29日，深圳云里物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里物里”或“公司”）发行普通股11,500,000股，发行方式为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售，发行价格为1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15,00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99,369,933.19元，到账时间为2022年11月22日。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发行股份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调整后) (1)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2)	投入进度(%) (3) = (2) / (1)
1	物联网智能硬件产品智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深圳云里物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048,983.47	9,886,122.29	22.96%
2	物联网智能硬件及云平台研发项目	深圳云里物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765,668.33	8,119,697.63	19.92%
3	营销推广建设项目	深圳云里物	15,555,281.39	679,592.65	4.37%

		里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合计	-	-	99,369,933.19	18,685,412.57	18.8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如有）：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金额（元）
深圳云里物里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龙华支行	748476377498	32,120,139.01
深圳云里物里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深圳龙华支行	44250100004000007169	1,959,110.21
深圳云里物里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深圳龙华支行	44250200004000007168	50,000,000.00
合计	-	-	84,079,249.22

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44250200004000007168 系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形成的结构性存款账户。

（二）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原因

本次募集资金将投资于物联网智能硬件产品智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物联网智能硬件及云平台研发项目、营销推广建设项目。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了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产品具体情况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拟投资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如单笔产品的存续期超过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

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之日止。

（二）投资决策及实施方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与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公司拟投资的理财产品风险较低，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相关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拟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投资相关产品，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购买理财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控风险，保障资金安全。

（2）公司将及时跟踪、分析相关理财产品的投向、投资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财务负责人向董事会报告，独立董事、监事会有关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建设，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有关资金管理、募集资金存储和使用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并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尚需经过股东会审议通过，该事项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建设，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六、备查文件

- （一）《深圳云里物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深圳云里物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三）《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云里物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深圳云里物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